

5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（中小企业声明函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建始县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）的（金建始职业技术学校建设项目、建始工业园黄土坎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（二期）（E地块）、建始县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（二期）（杨家湾片区配套基础设施）（EPC）工程质量检测采购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金建始职业技术学校建设项目、建始工业园黄土坎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（二期）（E地块）、建始县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（二期）（杨家湾片区配套基础设施）（EPC）工程质量检测采购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湖北唯正工程技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3人，营业收入为107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59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（/），属于（/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/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（/）；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湖北唯正工程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09月29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